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扩大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信息披露的覆盖面，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公司决定增加《证券日报》为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增加后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报刊、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8月31日